

<<法学概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学概论>>

13位ISBN编号：9787565309298

10位ISBN编号：756530929X

出版时间：2012-8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作者：张彩凤 等主编

页数：402

字数：528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法学概论>>

内容概要

本着“与时俱进”的精神，应日新月异的法学教育的需求和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及社会进步的需要，旨在全面系统地阐述作为法学基础知识的法学体系，以开启法律人教育的大门，奠定法学知识大厦的理论根基，提供法学思维模式。

《21世纪公安高等教育系列教材·法学本科：法学概论》按照目前中国法理学中有关法学体系知识系统加以设计编排体例，吸收了国内外部门法学和理论法学研究的最新成果，且密切联系法治建设和公安法律实践，由公安大学长期从事理论法学教学与研究的老师集体编写而成。

《21世纪公安高等教育系列教材·法学本科：法学概论》由导论、两编共十四章组成，包括理论法学和部门法学。

结构逻辑严谨，内容全面系统，表述完整准确，文字通俗简洁，易于学习和掌握。

<<法学概论>>

书籍目录

导论

第一节 法学的研究对象

第二节 法学的历史

第三节 法学的研究方法

上编 理论法学

第一章 法的概念

第一节 法的词源和词义

第二节 法的特征

第三节 法的本质

第四节 当代中国法的本质

第二章 法的结构体系

第一节 法的要素

第二节 法的分类

第三节 法律体系

第四节 法的渊源

第五节 法的效力

第三章 法律关系

第一节 法律关系概述

第二节 权利与义务

第三节 法律行为

第四节 法律责任

第四章 法的运行

第一节 法的创制

第二节 法的实施

第三节 法律解释

第四节 法律监督

第五节 法律程序

第六节 法律职业

第五章 法的作用与价值

第一节 法的作用

第二节 法的局限性

第三节 法的价值

第六章 法的起源与发展

第一节 法的起源的一般理论

第二节 法的历史类型与法系

第三节 法的发展模式

第七章 法与社会

第一节 法与经济

第二节 法与政治

第三节 法与道德

第四节 法与宗教

第五节 法与科技

第六节 法与文化

下编 部门法学

第八章 宪法学

<<法学概论>>

第一节 宪法的基本理论

第二节 中国宪法的基本制度

第九章 行政法学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第二节 中国行政法律制度

第三节 行政救济制度

第十章 民商法学

第一节 民法总论

第二节 基本民事法律制度

第三节 商法

第十一章 经济法学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企业法

第三节 公司法

第四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

第五节 税法

第六节 社会保险法

第十二章 刑法学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犯罪

第三节 刑罚

第四节 刑法分则

第十三章 诉讼法学

第一节 刑事诉讼法学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学

第三节 行政诉讼法学

第十四章 国际法学

第一节 国际公法学

第二节 国际私法学

第三节 国际经济法学

推荐阅读书目

<<法学概论>>

章节摘录

版权页：（三）调整性法律关系与保护性法律关系 根据关系产生的依据、执行的职能和实现规范的内容之不同，可以将法律关系划分为调整性法律关系与保护性法律关系。

所谓调整性法律关系，是指基于人们的合法行为而产生的执行法的调整职能的关系。

这种关系是为实现法律规则的内容而设立的，是为调整主体权利义务关系而设置的，这种关系无须实施制裁即可实现，如各种民事法律关系即为调整性法律关系。

所谓保护性法律关系，是指由于违法行为（或违约行为）而产生旨在恢复被破坏的权利义务的关系。这种法律关系所执行的是法律的保护性功能，如刑事法律关系、诉讼法律关系等即为保护性法律关系。

（四）单向法律关系、双向法律关系和多向法律关系 依据主体数量的不同和权利义务是否一致，可以将法律关系划分为单向法律关系、双向法律关系和多向法律关系。

所谓单向法律关系，是指权利主体仅享有权利，义务主体仅承担义务，两者不存在相反联系的关系。例如赠予法律关系即为单向法律关系。

单向法律关系是法律关系中最基本的关系，实际其他法律关系都是由数个单向法律关系构成。

所谓双向法律关系，是指主体之间存在密不可分的单向联系的法律关系。

在双向法律关系中，一方的权利对应另一方的义务，反之亦然。

例如买卖关系即为双向法律关系。

多向法律关系实际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关系的复合体。

这一复合体既包括单向法律关系又包括双向法律关系。

例如人事调动关系，既包括调人单位与调出单位的关系，又包括调出单位与被调人的关系，还包括调入单位与被调人的关系。

（五）第一性法律关系与第二性法律关系 依据是否存在特定的法律责任，可以将法律关系划分为第一性法律关系与第二性法律关系。

所谓第一性法律关系，是指依据法律规定或约定存在于权利主体与义务主体之间，尚未产生法制制裁（某种意义的法律责任）的关系。

在这种关系中，权利主体顺利地享受到权利，义务主体也自觉履行了义务，致使法律关系完全实现，没有出现违法或违约，也不存在因违法或违约产生的法律责任，更未导致法律制裁的后果。

所谓第二性法律关系，是指原有法律关系遭到破坏而产生某种意义的法律责任，甚至导致法律制裁的一种关系，如刑事法律关系即为第二性法律关系。

<<法学概论>>

编辑推荐

<<法学概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